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向群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9,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8.8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进行认真的论证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时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3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关于本次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股票转让方式变更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

2、办理股票转让方式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3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4 日